

铜府发〔2022〕11号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
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
2022年7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2022年7月

目 录

目 录.....	3
一、立足新起点，开启新征程.....	5
(一)发展基础.....	5
(二)形势要求.....	8
(三)指导思想.....	9
(四)基本原则.....	10
(五)规划目标.....	11
二、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	13
(一)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13
(二)促进市场公平竞争.....	14
(三)建设市场秩序新生态.....	15
三、统筹发展和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17
(一)筑牢安全底线和健康红线.....	17
(二)加快建设质量强区.....	20
(三)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区.....	24
(四)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25
四、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助力产业高地民生福地建设.....	26
(一)提升消费服务质量.....	26
(二)健全消费维权机制.....	28
(三)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	29

五、深化区域协同，推动成渝地区市场一体化监管	30
(一) 共建统一市场体系	30
(二) 共创一流营商环境	31
六、创新监管理念方法，提升市场监管效能	32
(一) 强化依法监管	32
(二) 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33
(三) 强化信用监管	34
(四) 构建多元共治格局	34
(五) 加强综合行政执法	36
七、增强科创引领，深化智慧监管	37
(一) 推动科技赋能	37
(二) 加强技术支撑	37
(三) 强化智慧监管	37
八、加强规划实施，落实目标任务	38
(一) 加强党的领导	38
(二) 加强文化引领	38
(三)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39
(四) 加强要素保障	39
(五) 加强宣传引导	40
(六) 加强监测评估	40

根据《重庆市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和《重庆市铜梁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立足新起点，开启新征程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机构改革顶层设计方案和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市场监管体制历史性重塑，实现由分段、分领域监管向统一、综合监管转变。铜梁市场监管事业进入行稳致远的起步时期，机构融合不断深入，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三大安全”不断巩固，监管体系不断完善，治理体系不断升级，川渝合作不断推进，为“十四五”时期市场监管事业蹄疾步稳迈向现代化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机构改革稳步推进。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简称区市场监管局）整合了原区工商分局、区质监局、区食药监分局职能和原区科委专利服务、区发展改革委价格监管职能，于2019年3月4日正式挂牌成立，同时挂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和区知识产权局牌子。推进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2020年4月12日挂牌成立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统一行使市场监管领域的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入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实施“多证合一”“证照分离”等举措，精简经营许可，压减办理环节，注册许可

事项全程网办率 92.8%，即办件占比 56.7%。推行简易注销，解决企业“注销难”问题。全区新设市场主体保持高速增长，市场主体总量达 5.4 万户，平均增速 17.38%，净增长率 54.1%。

安全监管稳固向好。全面防范化解安全领域重大风险，建立健全风险评估、舆情监测和重大信息报送机制，完善市场监管领域应急预案体系，常态化开展风险研判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以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为抓手，发挥区食药安委牵头抓总作用，印发全区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扎实开展农村食品、保健食品、餐饮安全、疫苗等专项整治，助推食品药品行业高质量发展。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13971 批次、“两品一械”抽检 625 批次，食品药品安全各环节和业态监督抽检覆盖率达到 100%。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 100%，守护“舌尖上的安全”。推行特种设备安全“点、线、面”立体监管，开展电梯、燃煤锅炉、油气输送管道及危化品领域、大型游乐设施等专项整治，守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聚焦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深入开展消费品、农资产品、安全防护用品等专项整治行动，督促落实经营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全区未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和区域性、系统性。

质量强区成效明显。出台质量强区和品牌建设工作方案，健全质量激励机制，以质量提升助推工业、乡村、旅游等全面发展，全区工业产品抽检合格率 94%。品牌数量位居渝西前列，2 家企

业获重庆市市长质量奖提名奖，1家企业获重庆产品标准奖，11家企业获龙乡质量奖，重庆名牌产品达78个。完成国家级和市级旅游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5个。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顺利通过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考核验收。全区新增注册商标1378件，专利授权3863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5.5件。

治理效能稳步提升。依法监管、开门监管、智慧监管不断深化，监管效能加快提升。公平竞争市场环境规范有序。加强综合执法，开展防疫物资和基本生活必需品市场价格、涉企违规收费、物业服务收费等专项整治，查处违法案件1446件。全区333个行政村（社区）无传销违法现象发生。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不断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序推进，检查市场主体7500余户；信用监管约束机制应用高效，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入库68万条，依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市场主体1100户，依法吊销市场主体655户。消费维权社会共治体系更加完善，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31个、消费维权志愿服务站1个，形成上下联动、反应迅速的消费维权网络。畅通12315网络平台，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4787件，挽回经济损失485.44万元，及时准确处理办结率达到100%。

川渝合作开局良好。主动与遂宁市市场监管局签署《深化遂铜市场监管一体化合作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合作协议》和《知识产权合作协议》，围绕市场准入、重点监管、知识产权等八个方面重点内容开展一体化合作。出台《遂铜消费维权协作机

制》等文件，共同营造开放、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二）形势要求。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国际分工体系面临系统性调整，国际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更加复杂，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党中央作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重大决策，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带来更多政策机遇和有利条件。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推进，带来诸多政策利好、项目利好。重庆市作为“一带一路”倡议、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的重要战略点，诸多政策利好加速释放，极大提振市场、社会预期，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铜梁地处成渝双城经济圈中轴线上关键节点，是主城都市区“桥头堡”城市，毗邻西部（重庆）科学城、中欧班列（渝新欧）始发站和重庆第二国际机场，联结两江新区、天府新区两大国家级新区，有助于进一步打造竞争新优势。近年来，全区营商环境、生态环境、人文环境等更加优越，为高质量发展积蓄起强大动能，促进经济社会驶入高质量发展快车道。

市场监管作为贯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全过程的一项长期重要任务，在面临着重要战略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诸多困难和挑战。随着经济总量和各类市场主体快速增长，新技术新产业

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合作和竞争格局深刻演化，商品和服务市场加快渗透融合，线上线下市场并行交织，创新和保护需求更加多元，人民群众对消费安全和消费升级期待不断提高。必须充分认识现代市场经济发展趋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聚焦市场运行中的各类问题，着力补短板、锻长板，挖潜力、增优势，不断优化监管制度、提升监管效能，释放市场活力、维护市场秩序、改善消费环境，努力建设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适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求。

（三）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着力点，重点优化市场准入环境、市场竞争环境、市场消费环境，实施质量强区战略、知识产权强区战略、商标品牌战略、标准化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提升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重点工业产品安全保障水平，不断改革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监管方式方法，围绕全区大抓工业、大抓产业、大抓实体经济、大抓开放发展，推进市场监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作出新贡献。

（四）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于市场监管全过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强化使命担当，为建设市场监管现代化体系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心系人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维护群众利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完善为民谋利、为民办事、为民解忧和保障人民权益、接受人民监督的市场监管体制机制，强监管、优服务，保安全、促发展、守底线，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服务全局。增强全局观念，注重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自觉把市场监管工作放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去谋划和把握，不断提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市场监管力量。

坚持依法监管。坚持权责法定，牢固树立依法监管理念，坚持依法行政，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坚持法治约束，做到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持执法必严，有效打击市场主体违法行为，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公平有序市场环境。

坚持改革创新。围绕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创新思维，遵循市场监管客观规律，积极转变监管思路，广泛运用数字化手段、智慧监管方法，实现市场监管流程最简化、

监管成本最优化、失信惩戒最严化、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

坚持严守底线。坚持底线思维，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始终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严守食品、药品、工业产品质量和特种设备安全底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五）规划目标。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支持市场主体发展政策不断完善，市场主体活力充分激发，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机制更加规范高效，知识产权保护、公平竞争等市场体系基础性制度更加健全，商品和要素有序自由流动，制度性交易成本明显降低，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持续保持全市前列。

市场主体量质并举。市场主体数量持续增长、质量持续提升、生命周期延长，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更加重视诚信守法、合规经营，监管效率不断提高，重点领域市场秩序明显好转。到 2025 年，全区市场主体总量突破 8.6 万户。

质量强区创新突破。质量强区战略深入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支撑和服务能力明显提高，区域品牌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企业质量和生产水平大幅提升。到 2025 年，建成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 1 个，力争荣获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提名奖）的企业数量实现新突破，制造业产品合格率稳定在 95%以上。

安全形势稳固向好。重点突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三大安全”领域，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强化风险隐患治理，

健全应急值守联动机制，防范系统性风险，持续改善消费环境，切实守住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底线。

监管效能集成提升。监管机制更加健全，智慧监管广泛运用，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科学高效，“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监管责任全面落实，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社会化水平明显提升。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推动市场监管法治体系建设，切实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监管。优化内部督查机制，确保监管措施落地落实见效。

专栏 1 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属性
一、市场环境				
1	市场主体总量（万户）	5.5	8.6	预期性
2	千人拥有企业数量（户）	19.3	35.8	预期性
3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3.18	12	预期性
4	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量（件）	1451	2100	预期性
5	一般事项“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比例（%）	3	5	预期性
二、质量提升				
6	新增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或提名奖企业（个）	2	2	预期性
7	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	94	95	预期性
8	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分）	82	83	预期性
9	新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项）	—	1	预期性
10	新增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团体标准（项）	713	1005	预期性
11	新增国家级、市级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项目	5	7	预期性

三、市场安全				
12	食品和农产品抽检量（批次/千人）	4	>4	约束性
13	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8	>98	预期性
14	食品安全满意度（分）	80	82	预期性
15	药品抽检合格率（%）	>98	>98	预期性
16	万台特种设备事故死亡率	-	<0.05	约束性
17	消费投诉按期办结率（%）	100	100	约束性
四、科技支撑				
18	智慧监管应用场景（个）	4	10	预期性
19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个）	-	1	预期性

二、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

（一）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优化市场准入机制。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推进市场准入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畅通市场主体对隐性壁垒的意见反馈渠道，完善处理回应机制。推行市场主体登记当场办结、一次办结、限时办结等制度，实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推进“一址多照”“一照多址”改革，推行“集群”注册。实施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全面实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推行企业登记信息变更网上办理。拓展企业开办“一网通办”业务范围，推进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发票、电子签章同步发放及应用。

落实市场准营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持续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落实“双告知、双跟踪、双反馈”许可办理机制，实现登记部门与行业主管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落实“双随机、双评估、双公示”协同监管机

制，构建多元共治协同监管格局。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在生产许可、项目投资、证明事项等领域推行告知承诺制。积极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实现“一证准营”、跨地互认通用。

畅通市场退出渠道。推进企业简易注销改革，探索建立市场主体除名制度，完善企业强制退出机制，推进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批量吊销和个体工商户简易注销，提高市场重组、出清的质量和效率。实行“歇业”登记制度，降低市场主体经营成本。

发展壮大市场主体。健全市场主体培育发展机制，落实帮扶政策，持续提升发展质量和水平，促进市场主体生得下、长得大、活得好。落实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监测机制。健全涉企收费第三方评估机制，持续开展违规涉企收费治理，严厉查处涉企违规收费行为。支持引导连锁经营、大型零售、电商平台等降低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经营成本。加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和市场服务行业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提升党组织覆盖面和组织力，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

（二）促进市场竞争公平。

夯实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优化审查方式，提升审查质量，对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严格按照审查标准依法审查，充分评估对市场竞争的影响，防止排除、限制市

场竞争。

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持续清理废除妨碍依法平等准入和便利退出的政策规定，确保政府相关行为符合公平竞争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保障不同所有制、不同地区、不同组织形式的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

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有效运行和不断完善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和回应机制、重大政策会审机制，建立违反公平竞争问题反映和举报绿色通道，形成自我审查与社会监督的良性互动，防止和纠正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制度环境。

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建立完善反不正当竞争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反不正当竞争工作的统筹协调，推进实施反不正当竞争工作的重大政策措施，加大对反不正当竞争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普及力度。加大商业秘密保护力度，严厉打击仿冒混淆、虚假宣传、商业诋毁、侵犯商业秘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切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建设市场秩序新生态。

强化平台巡查监管，督促落实平台主体责任。依据平台规模和风险类型，实施差异化监管。推进行政监管与平台自治、社会共治相结合，推动平台经济平稳有序发展。强化平台企业违法违规行为治理，督促平台企业承担商品质量、食品药品安全保障、

商标侵权假冒等责任。严厉查处“二选一”、低价倾销、强制搭售、大数据杀熟、屏蔽封锁、刷单炒信等违法行为。

规范网络交易行为。建立健全网络市场规则体系，完善多元参与、有效协同、规范有序的网络交易市场治理体系。健全网络市场经营主体数据库，多渠道归集网络交易市场主体信息。持续开展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强化网络市场交易监测，鼓励行业组织、平台内经营者、消费者、新闻媒体等加强网络监督评议。以食品药品、保健用品、防疫用品、老人儿童用品等民生商品为重点，严厉打击违法销售行为。加强直销企业监管，严厉打击网络传销行为，打造无传销社区（村）和网络平台，严防传销入校园。

强化重点领域监管。落实“双减”政策，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价格、广告、反不正当竞争行为监管，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文化旅游市场整治力度，严肃查处强制购物、虚假宣传、商业贿赂等违法行为。强化房地产市场监管，有效遏制房屋交易、住房租赁、物业服务等领域的市场乱象。规范交通运输、邮政快递等行业经营秩序。加强医疗和健康服务市场监管。规范理财、保险、支付、网贷等领域营销行为。

专栏 2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提升企业开办服务水平。①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实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推进“一址多照”“一照多址”“一业一证”等改革措施。②实行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监测机制，激发市场主体内生动力。③制发《铜梁区培育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等惠企政策，为民营企业纾困解难。④助推“西部美谷”美妆健康产业发展。到2025年，全区市场主体总量突破8.6万户。

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①在全国率先探索建立市场主体除名制度。②建立健全网络市场规制体系，整治平台“二选一”“刷单炒信”“大数据杀熟”等突出问题。③加强反不正当竞争工作统筹协调，严厉打击仿冒混淆、虚假宣传等市场违法行为。④针对“四新”经济实行包容审慎监管，采取“观察期”“触发式”“非现场”监管模式，试行“沙盒监管”，营造公平有序竞争环境。

三、统筹发展和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一）筑牢安全底线和健康红线。

加强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充分利用“山城有信”等平台建立完善覆盖农产品和食品生产、流通储存、使用等全链条各环节追溯机制，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坚持放管结合并重，强化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拓展消费者、市场主体、第三方、监管人员参与管理场景，有效提升监管效能。加强产地环境安全和农业投入品生产使用监管，推行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保障食品源头安全。提高粮食收储质量，防止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和食品生产企业。持续推进农贸市场食品安全规范化建设，建成食品安全规范化农贸市场 10 家。深入实施餐饮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强化对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农村食品加工场所、食品摊贩、农（集）贸市场、校园及周边等重点场所，以及农村家宴服务提供者、网络餐饮经营单位、进口冷链食品生产经营者等重点单位安全监管。强化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确保食品安全抽检量高于 4 批次/千人/年。强化智慧监管，动态管理智慧食品安全监管平台数据，完善食品主体信用信息数据库。聚焦社会关注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

问题，开展专项联合整治，提升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和幸福感。持续深化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创建市级文明餐桌食品安全示范街 1 条、市级文明餐桌示范单位 10 个。

健全食品安全监管理制度。推进食品安全综合评价，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各方责任。加强质量安全管理，配合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引导企业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加快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制（修）订。深化食品抽检制度改革，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健全风险信息快速通报和应急事件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信用监管，健全食品安全严重违法失信者名单认定管理机制。开展粮食节约行动，依法查处浪费食品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体系建设。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力度。进一步提升食品和农产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专栏 3 食品安全战略

推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①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压实党政同责，发挥区食药安委领导作用，完善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办法，推动食品安全各方责任落实，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②深化食品抽检制度改革。食品安全抽检量高于 4 批次/千人/年的标准。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以上。③实施餐饮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创建市级文明餐桌食品安全示范街 1 条、市级文明餐桌示范单位 10 个。④建成食品安全规范化农贸市场 10 家。⑤运用“阳光餐饮”APP、“渝溯源”小程序等智慧监管，健全食品安全追溯管理和预警体系。⑥引导企业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⑦健全食品安全严重违法失信者名单认定管理机制。⑧落实粮食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⑨严惩重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完善食品安全应急处置机制。⑩加强 333 个村社专（兼）职食品安全协管员队伍建设。

严格药品质量安全监管。建立专（兼）职专业化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强化培训学习，不断提升监管能力。强化药品智慧监管

平台运用，畅通日常监管、专项整治、监督抽样、四项监测等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共享渠道。督促全区所有药店配备执业药师，确保用药安全。持续推进疫苗、特殊药品、血液制品、集采药品等重点品种追溯体系建设，确保重点品种可追溯。持续开展防范化解药品流通领域重大风险隐患工作，做到医疗器械抽检合格率98%，“两品一械”审批按时办结率100%，“两品一械”监督执法人员每年参加培训比例100%。积极协调市药监局，争取政策支持，助推“西部美谷”建设。加快培育美妆、生物制药等大健康产业，建设美妆健康产业基地，引领西部美妆健康产业发展。

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健全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机制，完善预防体系、规则，严格实施特种设备领域安全监管。深化危险化学品相关特种设备、起重机械、电梯等安全隐患专项治理，持续推动油气管道和城镇燃气管道隐患整治。全面推广运用智慧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系统。扎实开展安全乘梯守护行动，推广电梯按需维保。

强化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提升质量监督抽查精准性，严厉打击各种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重点加强防疫用品、日用消费品、儿童和学生用品、家装材料等与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财产安全紧密联系的案件查处力度。针对标准缺失的新型产品，探索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实现后置监管到前置预警的转变。对监督抽查、执法打假、缺陷产品召回等工作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组织质量管理、产品技术专

家实施质量帮扶问诊行动，着力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提高产品质量控制能力，达到规范市场秩序，助推行业进步、产业发展的目的。

完善防范化解风险机制。建立健全风险监测监管制度，完善督查检查制度。构建重点领域、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产品的风险评估体系并加强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用好用活风险隐患出入库制度，科学确定风险等级。统筹完善区、镇街、村社三级应急响应体系，加强应急物资和装备保障，定期开展应急实战演练和培训。

（二）加快建设质量强区。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深入推进质量强区、质量强镇、质量强园、质量强企建设。加强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依托检测机构、大型企业内部实验室构建质量基础服务协同机制。支持龙头企业纳入质量管理、标准化管理和合作研发管理体系，针对关键性、基础性质量问题和存在“卡脖子”产品开展质量攻关。建立健全质量分级制度，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首席技师制度。强化中小企业质量提升精准帮扶。

完善质量促进政策。根据全区产业发展情况动态调整质量奖励扶持政策，整合质量、标准、认证、知识产权等奖励资助政策，充分发挥质量政策的引导促进作用，鼓励企业加强技术创新、产品升级，支持企业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引导企业强化质量管理和知识产权保护。

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广泛开展质量风险分析与控制、质量成本控制、QC小组等质量活动。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升级行动，加强全供应链、全产业链、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发挥质量标杆企业示范引领作用，推广应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加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质量管理。鼓励各类市场主体整合全过程要素资源，纳入共同质量管理、标准管理、供应链管理、合作研发管理，促进协同制造和协同创新，实现质量水平整体提升。做好质量诚信溯源和防伪标识等质量技术服务，协助企业完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引导企业提高质量在线监测、在线控制和产品生命周期追溯能力。

专栏 4 质量强区战略

质量强区战略。推进质量强区、质量强镇、质量强园、质量强企建设。①围绕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大健康等优势产业，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②推广先进质量管理办法，广泛开展质量风险与控制、质量成本控制、QC小组等质量活动。③做好质量诚信溯源和防伪标识等质量技术服务，引导企业提高质量在线监测、在线控制和产品生命周期追溯能力。

全力打造质量品牌。积极推动质量品牌创建，助推制造业、特色农产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进一步增强工业企业品牌创建意愿，大力争创各级质量管理奖、驰名商标、标准创新奖等。强化特色农产品品牌建设，加强“两品一标”认证工作，引导优势农产品申请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推行“公司+商标品牌（地理标志）+农户”产业化经营模式，及时总结推广商标富农工作经验，搭建交流平台，促进农业品牌化发展。开展品牌宣传活

动，进一步发挥品牌引领作用，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专栏 5 商标品牌战略

强化农产品品牌建设，助推乡村振兴。①强化商标培育，引导特色农产品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争创中国驰名商标。全区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量达 2100 件/万户。②做好铜梁葛粉、铜梁藕粉、铜梁龙柚、铜龙挂面、铜梁泡凤爪等特色食品商标品牌推介和保护。③打响“原乡小艾”等中药材产品品牌。④推行“公司+商标品牌（地理标志）+农户”产业化经营模式，推广商标富民工作经验，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强化标准前端引领。加快标准升级迭代和国际标准转化运用，建设政府主导制定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标准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实施高端装备制造标准化强基工程、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标准化助力重点产业稳链工程和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提升工程。围绕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大健康等优势产业，引导企业参与制定相关产业技术标准，制定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增强标准“话语权”，推行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深入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全面实施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公开声明。完善服务业地方标准体系，引导企业开展养老、家政、育幼、旅游等标准化示范项目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标准化行动，围绕铜梁莲藕、铜梁龙柚、鹌鹑养殖、艾草、使君子等优势农业项目，建立健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引导企业开展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建设。推进城乡建设标准化，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强化标准实施与产业政策、节能环保政策衔接，强化标准贯彻执行与推广，以标准为依据开展宏观调控、产业推进、行业管理、市场准

入和质量监管。

专栏 6 标准化战略

增强标准“话语权”。①围绕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大健康等优势产业，鼓励企业参与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②推行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深入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全面实施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公开声明。③开展养老、家政、育幼、旅游等标准化示范项目建设。④实施强监管、优标准、育新风、创品牌、抓帮扶，助推乡村“五个振兴”。推进乡村振兴市级、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建设。

夯实计量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计量基层基础，提升计量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强化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管理，规范市场计量秩序，提升计量监管的智能化、科技化水平，提高计量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支持计量器具申报检定、计量监管和诚信管理为主线的智能化建设，提高计量管理现代化水平和管理效率。提高企业内部计量服务水平。引导大、中型企业加大计量投入，引进和培养注册计量师等专业人才，推广科学计量管理模式，完善计量检测体系和计量保证体系，推广应用先进计量测试技术，提高能源资源利用率。推进法定计量技术机构与园区、企业共同建立联合实验室和共享实验室。以食品安全、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等领域为重点，加强计量信用监管机制建设，查处各类计量违法行为。

加强合格评定监管。强化公共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生态安全领域检验检测机构监管，健全从业机构资质持续符合性核查、认证检测活动全过程追溯、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支持“西部硅谷”

化妆品检测机构建设，推行认可资质认定告知承诺制度。加强认证机构、检验检测机构和获证组织监管，严厉打击非法从事检验检测认证活动和伪造、冒用、买卖认证证书或认证标志等行为，促进检验检测认证市场规范有序发展。引导企业开展健康、教育、体育、金融、电商、低碳等领域服务认证，实施小微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

（三）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区。

深化知识产权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充分发挥区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加强统筹协调，督促、检查知识产权有关政策措施落地落实。优化涉及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等环节财政补助，形成有利于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水平保护、高效率运用的政策导向。制定配套措施，加大知识产权工作投入，将知识产权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

提高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建立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提高知识产权行政保护规范化水平，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加大对专利、商标、著作权、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侵权假冒行为打击力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促进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改革和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试点改革，依法落实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强知识产权公正司法和严格执行。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推动知识产权保护行刑衔接。

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实施高价值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培育工程，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支持创新主体开展专

利导航工作，提升创新研发水平。实施创新主体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建设工程，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规范管理知识产权。

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积极搭建政银企交流平台，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深入推广并全面拓宽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覆盖面。实施制造业知识产权行动计划、专利培育和专利导航工程、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工程、专利标准化工程，促进知识产权与产业协同发展。

强化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建设。强化国家专利信息服务（重庆）中心铜梁分中心运营，开展服务政务决策、服务招商引资、服务技术创新、服务专利运用工作，开展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服务，促进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总量、质量“双提升”，推动知识产权立体化保护及运用。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商标恶意注册及囤积、无资质代理、挂证等违法行为。开展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缓解知识产权纠纷解决时间长、成本高难题。

专栏 7 知识产权强区战略

强化知识产权培育和保护。①实施高价值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培育工程。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由 3.18 件/万人增至 12 件/万人。②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③强化国家专利信息服务（重庆）中心铜梁分中心运营，开展政务决策、招商引资、技术创新、专利运用、知识产权托管服务。④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推动知识产权保护行刑衔接。⑤开展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创造知识产权保护川渝合作新成果。

（四）服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提高市场主体登记

效率，推行当场办结、一次办结、限时办结等制度，实现集中办理、就近办理、网上办理、异地可办，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程度。推进窗口服务标准化管理、规范化建设，实施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推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推进电子营业执照在商业银行、招投标等商务领域广泛运用。依法公开监测、抽检和执法依据、标准、结果等信息，精准向企业推送惠企政策。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不断回应群众关切。

推动产业提质增效。完善以锅炉为主的安全节能环保监管体系，推动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制造企业发展。大力发展培育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四、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助力产业高地民生福地建设

(一) 提升消费服务质量。

加强新型消费规范发展。针对信息服务、智能家居、在线教育培训、文化体育、直播带货、社区团购等热点消费领域，加快推进消费标准化建设。鼓励平台企业、行业组织、研究机构等探索制定绿色、智能、品质等消费服务标准，建立健全消费领域规则。加强预付式消费、社区团购、共享式消费等新兴消费业态和消费模式监管，加大对网络经营者拒不落实退换货责任、侵害消费者信息安全、消费欺诈等违法行为的监管力度。加强电商消费维权，完善跨区域异地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

加强放心消费创建。全域开展放心消费创建，积极开展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建设工作。开展“进商场”“进市场”系列消费体验活

动，助推消费品更新迭代和供给端提质升级。充分发挥 12315 消费维权服务站作用，鼓励经营主体与消费者主动和解消费纠纷。引导有条件的企业加入 ODR 消费纠纷快速处理绿色通道，准确规范高效处理消费纠纷。推进重点商圈和特色街区价格诚信、计量诚信、质量诚信、餐饮服务诚信集成化建设，落实“谁生产谁负责、谁销售谁负责、谁提供服务谁负责”责任制度，引导和激励市场开办者、店铺经营者等市场主体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支持线下实体店自主承诺无理由退货，推动经营者在遵循国家标准基础上，作出更有利于消费者的退货承诺，积极营造品质消费环境，助推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全力满足产业高地民生福地奋斗目标需求。

加强消费教育引导。倡导理性消费，引导绿色、智能、品质化消费。充分利用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消费维权法律法规知识教育宣传活动，增强群众消费维权意识。关注文化教育、食品安全等消费投诉高发、经营风险集中的行业领域，运用大数据手段对突发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进行实时监控和动态预测研判，及时形成消费警示信息通告消费者。建立消费维权课堂，让消费教育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以红色党建引领绿色消费维权，切实提高群众消费维权能力。

加强打假治劣长效机制建设。充分发挥区双打办综合协调机制作用，通过部门协作、行刑衔接，持续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动，着力构建线上线下全渠道、城乡全区

域、进出口全链条、生产消费全环节的治理格局。坚持质量安全问题“零容忍”，加强食品安全、商品质量、市场秩序综合监管和治理，严厉打击不符合强制性标准、掺杂掺假、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等违法行为。严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重点查处与消费者生活密切相关、涉及人身财产安全消费侵权案件，严肃查处无照无证生产经营行为。通过政府网站、信息公示系统、新闻媒体依法公开执法办案信息。

（二）健全消费维权机制。

健全异地消费维权协作机制。完善遂宁铜梁异地消费维权协作机制，推动两地形成政府监管、经营者自律、行业规范、消费者参与和社会监督相结合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格局。健全两地消费维权信息共享、协同配合、联动响应机制。依法加强对实际经营地在铜梁、营业执照在异地的经营者监督管理。制定落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以及提升商品或者服务质量的监督保障措施，及时受理和处理消费者诉求。

健全消费维权规则。规范消费投诉举报处理流程，严格按照集中受理、分工查办原则妥善处置，做到“谁办理、谁反馈、谁负责”。针对预付式消费、房屋购买、文化教育培训等与民生密切相关、群众投诉举报较多的消费难点热点问题，加强消费维权系统治理。

健全消费纠纷解决机制。加快 12315、12345、信访来件等消费纠纷受理渠道整合工作，构建完整消费维权受理体系。健全行政机关、人民调解组织、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消费争议多方联

动化解机制。发挥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党员志愿者消费维权服务站等公益性社会组织作用，妥善化解消费纠纷。针对突发性群体投诉举报，提升应急处置消费维权突发事件能力。

（三）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

加强消费领域信用监管。建立重点消费领域企业清单，理清监管对象底数，建立公示系统和重点消费领域审批、监管、执法办案等系统对接机制，实现重点消费领域企业及时标注、动态调整。积极推进企业登记注册、行政审批等环节信用承诺，强化企业信用意识。强化消费领域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和公示，引导消费领域企业发布综合信用承诺，或者产品和服务质量专项承诺。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加强消费领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工作，对相关失信主体实施惩戒措施。

加强质量标准和消费后评价。围绕消费需求旺盛、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新型消费领域，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与企业主体作用，构建新型消费标准体系，以标准实施促进质量提升。结合消费细分市场发展趋势，开展个性定制消费品标准化工作。建立产品和服务消费后评价体系，完善全过程产品和服务安全防范机制，建立健全消费环境监测评价体系。完善跟踪反馈评估体系，加强监测结果反馈和改进跟踪机制建设。引导互联网平台建立餐饮、家政、医疗等重点领域服务后评价机制，实行评价信息公开。建立健全社会第三方认证认可制度。

加强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全面推行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制度。

拓展线上线下公示渠道。提高公示综合效应，保障消费者知情权、选择权。按照“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鼓励大型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电商平台、旅游景区等市场主体依法依规主动公示被投诉数量、投诉解决率等信息，做到自觉诚信守法经营。加强对投诉集中行业的监管，开展行政指导或者行政约谈，不断加大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力度。每逢重要节点，及时发布消费提（警）示。

加强产品协同追溯管理。依法制定重点追溯产品目录和鼓励追溯产品目录，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重点产品，建立健全以产品编码管理为手段的追溯体系。推进完善食品安全体系建设，落实食品经营者主体责任，完善索证索票制度，合理运用食品抽检后处置平台和“渝溯源”小程序，确保记录真实完整，确保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完善医疗器械唯一标识数据，落实全过程质量安全责任。督促企业严格遵守追溯管理制度，将其纳入生产经营质量管理规范体系。引导大型连锁超市、团体消费单位等采购质量可追溯产品。推进气瓶充装单位追溯系统建设。

专栏 8 消费者权益保护

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①成立重庆市铜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调解委员会姐调解工作室。②积极参与“巴渝新消费行动”，深化放心消费创建。③建立消费维权课堂，让消费教育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④畅通 12315 举报投诉渠道，健全消费纠纷川渝异地调解机制。

五、深化区域协同，推动成渝地区市场一体化监管

（一）共建统一市场体系。

破除区域分割和地方保护，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持续清

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确保政府相关行为符合公平竞争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保障不同所有制、不同地区、不同组织形式的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统一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机制，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以电子营业执照为基础，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共享与互认机制。在企业登记等领域，落实统一协同市场准入规则。推动成渝地区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合作交流。

（二）共创一流营商环境。

深化川渝通办工作协同。使用统一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行业字库、企业经营范围库、禁限用字词库，实现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不断提升营业执照异地“办、发、领”服务效能，实现网上自助查询企业注册档案。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实现更多行业“一证准营”。推广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推动企业注销信息与公安、社保、商务、税务等部门共享。

加强事中事后协同监管。不断加强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质量等重点领域监管，保持安全监管高压态势。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不断完善市场监管领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协作机制。

推动知识产权跨地区、跨部门协作。促进军民专利技术知识产权相互转化运用。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推进跨省市知识产权保护协作。畅通信息交流渠道，积极

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支持企业优化知识产权海外布局。

完善专项合作互连机制。深化成渝地区市场准入、知识产权、公平竞争审查、计量、综合行政执法、标准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领域专项合作，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

六、创新监管理念方法，提升市场监管效能

（一）强化依法监管。

落实法规体系。配合市市场监管局推动市场监管领域法规规章的立改废释、促进新兴监管领域立法、推动现有法规规章延伸适用到网络空间。贯彻落实食品、药品等领域的制度规定和行政处罚规则。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强化规范性文件管理。清理市场监管领域制度，推进监管规则融合。

强化法治监督。严格规范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为，依法开展清理整顿、专项整治。严格落实行政機關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开展行政处罚案件和行政许可案卷评查。落实依法行政决策机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执行与后评估制度。强化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强化案件移送执法监督，加大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纠错力度。执行“类案检索”制度，推荐报送市场监管指导性案例。

强化法治保障。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制度，提升履职能力。发挥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参谋助手作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强普法宣传。依法保护行政相对人隐私权和个人信息。

（二）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完善监管工作机制。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所有行政检查原则上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挥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作用，推进常态化跨部门联合抽查，提高联合抽查事项比例，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实施更加精准有效监管，提高监管执法的规范性和透明性。

提高抽查科学化水平。完善并严格执行抽查事项清单。针对不同风险等级、信用水平的检查对象，在比例频次、被抽查概率等方面采取差异化分类监管。

强化结果公示运用。完善双随机抽查结果部门间共享交换和互认互用机制，及时向社会公示抽查检查结果。依法查处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实施信用惩戒，涉嫌犯罪的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加强对投诉举报、风险监测、转办交办、媒体报道、检验检测等发现问题的核查，对需要立案查处的，依法调查处理。

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加强新产业新业态研究，探索建立分类监管制度和规则。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统一执法标准和尺度。清理不合理监管措施。依法查处新产业新业态中触犯安全和质量底线、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扰乱市场竞争秩序等违法行为。依法执行柔性执法清单管理制度和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引导督促企业依法经营和健康规范发展。严守新经济商事秩序底线，探索实施“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敏捷治理等新型监管手段。

（三）强化信用监管。

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公示。按照“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原则，以“山城有信”企业信用码为载体，全面归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抽查检查涉企信用信息，形成权威、统一、完整的企业信用信息记录，将信息共享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庆）。引导市场主体开展信用承诺工作，逐步将市场主体信用承诺及履行情况纳入其信用记录。

加强信用激励约束。推行守信联合激励，依法依规给予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等便利服务措施。对接区级相关部门失信市场主体信息，依法对失信市场主体在行业准入、项目审批、获得信贷、出口退税等方面予以限制。强化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动态管理，依法实施惩戒措施。

加强信用分类分级监管。落实《重庆市深入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方案》，实施“分步走”，以食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为切入点，强化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重点业态信用监管，逐步完善企业信用风险管理指标体系。

加强信用修复管理。贯彻《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和《重庆市社会信用条例》，完善信用修复机制，落实企业信用修复管理规定，开展严重失信主体行政约谈，严格企业信用修复程序，鼓励和引导违法失信市场主体主动自我纠错、重塑信用。

（四）构建多元共治格局。

强化市场主体责任。督促市场主体自觉接受政府及其监管部门

门、社会组织、媒体和公众的监督。督促市场主体遵守法律法规，恪守社会公德和商业道德，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合法经营，促使市场主体加强自我监督，履行法定义务，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加强内部管理，严格落实生产、经营、使用、检测等各环节质量安全责任，督促涉及公众健康和安全领域的企业建立完善内控和风险防范机制，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

推动落实属地责任。持续压实镇街党委政府安全监管属地责任，加强镇街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体系建设，重点强化农村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检查，将食品药品安全纳入基层社会综合治理网格化管理。持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大质量工作格局，推动政府质量奖考评工作。

加强部门协同监管。充分发挥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质量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安全生产委员会特种设备安全办公室等统筹协调作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和反不正当竞争、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制度。厘清市场监管职能边界，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坚持“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健全会商协调、重要情况及时通报、重点工作协同联动、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完善市场监管部门与司法机关行刑衔接机制。

落实属事监管责任。完善市场监管权责清单，依法加强对市场监管所的领导和监督工作，厘清监管职权和责任，推动监管重心向基层下移。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完善监管执法尽职免责、失

职责制度，明确履职标准和评判界线。强化对监管执法机构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促进监管权力规范透明运行。建立健全监管执法廉洁从业制度。

提升行业自治水平。加强部门联动，推动行业自律，促进社会共治。鼓励各类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自律规范、自律公约和奖惩机制，规范会员行为，引导合法生产经营，提升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能力。以行政执法体系、社会监督体系和经营者自律体系建设为抓手，构建“点多面广、全民参与”的社会消费维权大格局，不断提高经营者自觉履责和消费者主动维权意识。

强化社会监督。发挥社会监督员、志愿者的社会监督作用，通过信息公开和数据开放等方式，为行业组织、专业服务机构、消费者共同参与监督市场主体创造条件。鼓励新闻媒体准确客观报道市场监管工作，有序开展舆论监督。

（五）加强综合行政执法。

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持续完善市场监管执法体系和统一指挥、跨区协作、部门配合、整体联动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机制。健全审批、监管、处罚衔接机制。加强日常监管与综合执法衔接，统筹综合执法与专业执法，实行重大案件督查督办、指定管辖、公开通报等制度。建立跨区域市场监管案件移送、执法协助、联合执法机制，畅通会商渠道，互通裁量标准。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行统一的执法程序和执法标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

度。加强违法惩戒，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落实“处罚到人”、严重违法惩罚性赔偿、巨额罚款制度和终身禁入机制。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依法受理、处理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加大对执法不作为、乱作为、逐利执法等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追责力度。

优化行政执法方式。完善不予行政处罚清单制度。建立分类执法机制，分行业分领域细化执法指南。推进专业化执法，开展“执法+专家”、说理式执法，在监管执法中更多参考会计、法律、资产评估、认证检验检测、公证、仲裁、税务等机构专业意见。健全以案释法制度，深入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活动，加强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和政策宣讲。

七、增强科创引领，深化智慧监管

（一）推动科技赋能。加强科技创新，主动与科技、产业等部门协作，积极参与市场监管智库建设。加强市场监管领域专家委员会、专业技术人才、青年拔尖人才建设。聚焦产业现代化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不断加大市场监管领域科技创新力度。

（二）加强技术支撑。推进技术机构创新发展，用好科技创新政策，统筹机构、项目、人才建设，加强管理创新、服务创新，打造市场监管科技创新高地。加强对检测方法、技术规范、仪器设备、服务模式、标识品牌等方面的知识产权保护。

（三）强化智慧监管。完善智慧监管体系。依托互联网、移动客户端、大数据等技术，构建市场监管事项全覆盖、过程全记录、数据可共享、结果可追溯的智慧监管体系，全面提升数字化

监管水平。加强信息归集、信息共享、信息推送、信息公示，推行摄像头监管、移动监管等非现场监管执法，实现在线即时监督监测，推动监管执法结果共享互认，提升监管决策有效性和风险预判性。

提高大数据运用能力。加强市场监管数据“聚通用”规范化管理，依托区级门户网站依法及时有序公开市场监管数据。科学制定、调整监管制度，实现标准化数据采集、交换接口、数据加工，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确保数据资源安全。

专栏 9 智慧监管

全面提升数字化监管水平。运用餐饮行业“互联网+明厨亮灶+AI智能识别”、“智慧电梯”、“渝溯源”等智慧监管经验，完善食品药品、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领域全覆盖、全过程、全链条的可视化监管平台，推动平安铜梁建设。

八、加强规划实施，落实目标任务

(一) 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加强组织领导、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统筹推进规划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全面推行“以党建为统领，实施联动监管”，完善“双网格”运行机制，推动实现依法协同高效监管。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之以恒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落地落实。

(二) 加强文化引领。弘扬法治文化，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将法治精神融入监管执法全过程全环节。弘扬公平竞争文化，强化领导干部促进公平竞争理念，提高企业公平

竞争合规意识和能力，提升全社会公平竞争意识。弘扬质量文化，深入开展“质量月”活动，培育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增强全社会质量、诚信、责任意识，引导决策者、经营者、管理者、生产者、消费者提高质量素养。弘扬创新文化，大力宣传锐意进取的典型企业，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弘扬清廉文化，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弘扬“脊梁精神”“少云精神”，筑牢精神之魂。弘扬“忠诚为民、法治公正、务实严谨、担当清廉”新时代重庆市市场监管文化价值理念，打造市场监管铁军。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加快培养跨领域跨业务门类的高水平复合型人才，加强业务骨干“一专多能”建设，积极为上级监管执法专家库储备人才。持续优化中层干部队伍结构，建立优秀年轻干部日常发现、递进培养、优进绌退、适时使用全链条机制，逐步形成老中青合理配备的年龄梯次结构。深入开展市场监管业务培训，全面提升市场监管队伍专业素质，推进监管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加强市场监管辅助人员管理，加大基层辅助人员培训力度。加强村社专（兼）职食品安全协管员队伍建设。

（四）加强要素保障。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事项衔接，结合规划目标、任务指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部署优化投入结构，形成资金政策合力。优化市场监管事权配置，形成有利于发挥各层级履职优势的事权体系。以试点先行、逐步推开方式，加强基层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监管资源向基层下沉。总结基层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试点工作经验，以强基高效、

规范运行、树好形象、争创一流为目标，为未开展试点建设的 23 个市场监管所争取各级财政资金，优化配齐设施设备、执法装备及标识标牌，以顺畅高效的运行机制、严谨规范的业务流程、完善配套的设施装备、规范统一的监管执法形象，助推高质量发展。积极争取各级财政支持，夯实执法监管资金保障，配备实用性强、技术含量高的执法监管装备，提升执法监管水平。

专栏 10 基层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总结推广“以党建为统领，实施联动监管”和“双网格”运行模式的基层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国家试点经验，运用“互联网+”基层治理方式，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全国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供重要参考。

(五) 加强宣传引导。加强规划解读传播。做好重要节点和重大活动的市场监管工作宣传。用好新技术、新媒体，面向市场主体、消费者、全社会开展分众化、多层次、立体式宣传。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及时公开规划实施信息，鼓励公众参与规划实施和监督。

(六) 加强监测评估。坚持以结果为导向的评估监测模式，及时将本规划确定指标纳入年度计划，按时开展督查检查、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确保规划有安排、有部署、有分工、有落实，监测评估做到有督查、有通报、有奖惩，及时总结先进经验、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